

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 奋力谱写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新篇章

写在第十九次全省民政会议召开之际



□ 杨洋 李美时

核心阅读

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省政府召开第十九次全省民政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第十四次全国民政会议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总结2012年第十八次全省民政会议以来的工作情况，表彰全省民政系统先进典型，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任务。

本次会议是在龙江进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新时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为全省民政系统进一步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民政事业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凝聚起更深厚的共识，汇聚起更广泛的力量。

全省民政部门必将深刻理解把握“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处在为民解困、为民谋利、为民服务的最前沿”的职责定位，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真正以钉钉子精神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面提升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质量，推动形成更加坚实的兜底保障，更为丰富的民生福祉、更贴基层的社会治理，彰显新时代民政工作的新担当、新作为，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让社会更加充满友爱向善的正能量。

聚焦脱贫攻坚 聚焦特殊群体 聚焦群众关切

会议指导思想

当前和后一个时期，全省民政工作的思路和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切实担负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的职责使命，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化改革创新，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的“安全网”，务实解决群众关切的“难事”，推动形成更加坚实的兜底保障，更为丰富的民生福祉、更贴基层的社会治理，实现全省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为龙江振兴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贡献。

坚决兜住基本民生保障底线，织密扎牢民生保障安全网

充分发挥社会救助作用，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底线公平，将问题再聚焦，资源再整合，底线再织牢，切实履行好兜底保障职责。

一、坚决完成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任务。将社会救助工作与扶贫工作相衔接，与城乡统筹发展相适应，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协调，科学制定低保标准，进一步完善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继续稳步提高城乡低保和特困救助供养水平，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确保县级农村低保标准超过国家扶贫标准。围绕稳边固边，将低保和临时救助政策向边境地区倾斜，指导边境地区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生活必要支出及物价变动情况参照城市标准提高农村低

保标准。健全低保对象认定方法，完善低保审核审批程序，将未脱贫的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等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的贫困人口单人户纳入低保。推动低保实行救助渐退机制，确保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应保尽保”。

二、强化特殊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保障。全力保障好弃儿弃婴、生活困难残疾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的衣食冷暖，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加强和拓展特困人员的救助服务，实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积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等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健全基层儿童关爱保护体系，提高未成年人保护机构保障能力，强化监护人对农村留

守儿童的监护主体责任，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巡访工作。提高信息化管理和动态监控工作，实现留守儿童一人一档一卡”。有效发挥临时救助制度效能，保障好下岗失业、就业困难、因病致贫等群体的基本生活，切实解决好城乡居民遭遇的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三、推动健全完善监管机制。继续推动以“六精准”为载体的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向纵深开展，并逐步向城市低保延伸。坚决查处农村低保工作中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确保农村低保在阳光下运行。切实完善政策措施，建立监督管理常态机制，加强规范管理，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确保社会救助的公平公正，发挥最大的制度效能。

全面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要坚持为民服务解难题，紧盯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从人民群众关心的事情做起，从让人民群众满意的事情抓起，全方位提升民政领域公共服务能力。

一、统筹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推进全省农村敬老院整合改造和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制改革，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城乡统筹的养老服务体系。抓住大健康产业

和生态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机遇，积极培育养老龙头企业和品牌，鼓励发展不同规模、不同层次、覆盖不同群体的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模式。做实天鹅颐养经济走廊城市合作机制，争取与部分城市达成两地间旅居养老产业发展合作框架。发挥养老产业金融支持联盟作用，推动建立养老产业发展基金和市场化养老产业集群。加大养老事业投入，增加养老服务供给，确保养老服务充足、消防安全。发挥省养老服务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的作用，完善养老服务业标准体系。

二、继续深化殡葬改革服务。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大局中统筹推进殡葬改革，加大殡葬公共设施建设力度，推进中心乡镇公益性骨灰寄存设施建设、环保型火化设施更新改造。积极倡导节地生态安葬和低碳文明祭扫，让文明丧葬新风延伸到广大城乡社区。全面整顿行风政风，规范殡葬服务市场秩序，加强殡葬服务管理。研究困难群体殡葬优惠政策，强化殡葬事业公益属性，补齐殡葬公共

服务短板。继续抓好殡葬改革综合试点，推进殡葬信息化建设。

三、加强婚姻登记管理。完善建国以来历史婚姻的数据库，全面实现婚姻数据信息全国共享，建立婚姻登记诚信体系，为跨区域婚姻登记奠定基础。继续加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开展好婚姻家庭辅导服务。推动婚俗改革，助力脱贫攻坚，指导各地结合实际采取多种措施，积极构建简约适度的婚俗礼仪。

加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努力营造团结进取、互助和谐的社会环境

积极转变基层社会治理理念，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回应群众期盼，壮大公益力量，激发社会活力，让城乡社区成为人民安居的家园、老年人和儿童的乐园，实现社会治理服务经济发展，推动民生改善。

一、全面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和社区建设，充分发挥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以及乡镇政府服务能力能力建设试点的示范效应，推广成功经验。围绕乡村振兴，探索推行“多村一社区”模式。推动各地完善村规民约，进一步增强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意识。指导做好全省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换届选

举工作。

二、有效加强社会组织管理。发挥综合党委作用，以党建引领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从登记入口推动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建工作全覆盖。推进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制建设，推行新任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约谈机制，加快社会组织失信信息共享，实施社会组织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大执法工作力度，依法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重点培育行业协会商会类、城乡社区服务类、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大力培育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及社会智库先进典型。积极动员和引导社会组织

参与脱贫攻坚和优化营商环境。

三、大力发展慈善和社工志愿者服务。完善慈善组织公开募捐、信息公开、投资活动等监管机制，推动落实相关优惠措施；完善慈善信托政策和慈善表彰办法，加强互联网募捐信息平台日常监管；实施精准扶贫慈善项目，建立慈善事业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有效衔接、功能互补的新格局。拓展社会工作服务领域，扩大民政部“三区”计划、“牵手计划”效应，落实人才激励保障政策，培育本省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服务机构；贯彻落实《志愿服务条例》，完善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制度，加快志愿服务信息化建设；支持引导社会工作

者和志愿者助力脱贫攻坚、参与乡村振兴和优化营商环境。

四、规范优化区划地名管理。规范区划地名管理，以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提升地名公共服务水平、维护边界地区平安和谐稳定的成果，更好发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贯彻新《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全面增强区划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确保区划工作经得起历史检验。规范有序做好伊春市行政区划调整工作，推动融合发展，大力支持哈尔滨新区发展建设。创新地名管理，推动普查成果转化和市县三级地名数据库，指导各地设置和更换地名标志牌，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

坚守初心、勇担使命，奋力谱写新时代民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新时代召唤新使命，新起点标志新征程。全省民政系统党员干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解放思想、奋发进取，为龙江振兴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紧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目标要求，真正推动为群众解难事、办实事。认真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对照全国和全省民政会议部署，对照人民群众对幸福美好生活向往，对照各行业各领域先进

典型，深入查找民政工作的短板和弱项，拿出有针对性的方案措施，从根本上、长远上谋划部署推动民政事业发展。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瞄准群众办事的“堵点”“痛点”，靶向施策，精准施策，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主题教育“为民服务解难题”的目标，真正把主题教育的成果转化为人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二、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服务好全省中心工作和改革发展大局。一切民政工作，都要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关于脱

贫攻坚、乡村振兴、兴边富民、扫黑除恶、“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部署，都要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省委巡视整改、“办事不求人”等重点工作，服务好全省中心工作和改革发展大局。要统筹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统筹好作风建设和业务工作关系，统筹好抓管理和防风险的关系，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思想解放，强化担当意识，用好的作风推动业务工作进步，用业务工作成果来检验作风建设的成效。

三、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改革创

新推动解决民政领域的困难和问题。高质量完成好各级民政部门机构改革任务，使民政机构设置与所担负的使命任务相匹配，并抓住改革契机，进一步健全党委政府对民政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要深化“放管服”改革，为社会组织、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民政事业发展创造更好的环境，释放和激发民政发展活力。要加强民政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拓展“互联网+民政服务”，加快信息技术与民政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提升民政制度化、规范化水平。